

证券代码：000912

证券简称：泸天化

公告编号：2024-046

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6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李春女士（简历见附件）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李春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，具备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所必须的专业知识、工作经验及相关任职条件，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。

李春女士的联系方式如下：

办公电话：0830-4122575

电子邮箱：329761709@qq.com

通讯地址：四川省泸州市纳溪区李子林路38号 邮编：646300

附件：李春女士简历

特此公告

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6月28日

附件：

李春女士简历

李春，女，汉族，1982年1月生，四川绵竹人，2004年7月参加工作，西安交通大学会计学专业毕业，全日制本科学历，管理学学士学位，中共党员，高级会计师、审计师。现任四川泸天化股份公司财务部部长、党支部书记、证券事务代表。

李春女士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，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；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；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。